



北京京师（杭州）律师事务所

BEIJING JING SH LAW FIRM HANG ZHOU OFFICE

北京京师（杭州）律师事务所

关于
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

法律意见书

律师 叶蓓蕾、曾燕情

2026 年 7 月 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引言.....	1
一、 释义.....	1
二、 律师声明.....	2
第二部分 正文.....	3
一、 本期债券的发行要素.....	3
二、 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4
三、 募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	9
四、 本期债券的风险因素.....	10
五、 本期债券的中介机构及相关文件.....	11
六、 结论意见.....	12

北京京师（杭州）律师事务所

关于

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法律意见书

【2026】京师杭州非字第 1070670 号

本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遵循诚实、守信、独立、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严格履行法定职责，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第一部分 引言

一、释义

本法律意见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1. 本法律意见书，是指《北京京师（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法律意见书》；
2. 本期债券，是指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
3. 本所，是指北京京师（杭州）律师事务所；
4. 本所律师，是指叶蓓蕾律师、曾燕情律师；
5. 发行人，是指浙江省人民政府；

6. 本项目，是指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
7.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是指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合伙企业杭州分所；
8. 《财务评估报告》，是指[2026]京会兴浙分咨字第 00630100 号《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财务评估报告》；
9. 《可行性研究报告》，是指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10. 《实施方案》，是指《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实施方案（含事前绩效评估）》；
11. 财税〔2013〕5 号，是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
12. 国发〔2014〕43 号，是指《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
13. 财预〔2017〕89 号，是指《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
14. 财预〔2016〕155 号，是指《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

二、 律师声明

1. 本所律师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发表法律意见。本所律师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期债券发行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有效性进行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2. 发行人保证，其已向本所律师提供了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的、完整的原始书面材料、复印材料和相关事实的口头及书面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其所提供资料上的签字和印章均真实、有效；其所提供的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完全一致。

3. 对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获得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据相关政府部门、相关企事业单位及有关人士出具或提供的证明文件、证言或文

件的复印件出具法律意见。

4. 本所律师仅就与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意见，并不涉及验资、审计、信用评级、资产评价、财务会计等非法律专业事项。本所律师在本法律意见书中对验资报告、财务评估报告、信用评级报告、资产评价报告、会计报表和其他专业报告中相关数据及结论的引用，并不代表本所律师对该等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5.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本期债券发行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律师书面同意，发行人及其他任何法人、非法人组织或个人不得将本法律意见书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6.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报备发行本期债券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

7. 本所律师同意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发行之需要自行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部分或全部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

第二部分 正文

一、本期债券的发行要素

本期债券为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本期债券主要发行要素如下：

1. 债券期限：本次调入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剩余期限 18.25 年，本次发行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期限为 20 年期；

2. 计划发行总额：175000.00 万元，其中：2024 年第一期已发行 55000.00 万元；2024 年第二期已发行 82800.00 万元，2025 年 8 月调出 80000.00 万元，实际发行 2800.00 万元；2025 年上半年已发行 30000.00 万元；2026 年第一期（本次）调入 2024 年浙江省其他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二十一期）——2024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山下湖镇中国淡水珍珠蚌良种选育基地（一期）项目 2500.00 万元；2026 年第一期（本次）发行 38700.00 万元；

3. 债券利率：本次调入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年利率 2.38%，本次发行的地方

政府专项债券年利率为 2.6%;

4. 还本付息方式: 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 到期一次偿还本金。

二、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一) 募投项目概况

依据《关于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诸发改投〔2023〕10号)等文件, 本项目为多类项目, 项目主要为泵站与管道建设。本项目预计建设期为 26 个月, 于 2024 年 10 月开工, 2026 年 12 月底竣工并开始投入使用。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1、诸暨市市域污水安全韧性工程

(1) 市区范围内三座污水处理厂互联互通工程

诸暨市宏宇与海东污水处理厂可通过水泵液位调节实现互联互通。

沿大侣路铺设宏宇污水处理厂至浣东污水处理厂长 6.0 公里 DN800 污水压力管, 并建设 4.0 万吨/天规模的污水泵站。

(2) 次坞污水处理厂至店口污水处理厂互联互通工程

沿十店线由南向北铺设 4.8km 长 d500 污水重力管, 2.0km 长 d600 污水重力管, 10km 长 d800 污水重力管至次坞污水处理厂。

沿秀松路由西向东铺设 6.5 公里长 d500 污水重力管至十店线污水主管。

延十店线由北向南铺设 2.5 公里长 d600 污水重力管至次坞污水处理厂。

由次坞污水处理厂延十店线铺设 11.1 公里长 DN600 污水压力管至店口污水处理厂, 并建设 1.2 万吨/天规模的污水泵站

(3) 璜山污水处理厂至浣东污水处理厂互联互通工程

在璜山污水处理厂建设 0.85 万吨/日规模的璜山泵站。

沿街璜线建设长约 3.4 公里的 DN500 污水压力管至周村, 沿 03 省道东复线建设长约 1.8 公里的 d800 污水重力管至街亭工业区。

在中兴路与 03 省道东复线交叉口附近建设 1.1 万吨/日规模的街亭泵站。

沿中兴路铺设 1.5 公里的 d400 污水重力管至街亭泵站。

沿城王线铺设 2.0 公里长 DN500 污水压力管并过开化江。

沿 211 省道铺设 2.5 公里长 DN600 污水压力管至南三环线污水主管。

(4) 牌头污水处理厂至浣东污水处理厂的互联互通工程

在牌头污水处理厂建设 2.0 万吨/日规模的牌头泵站。

沿浦阳江铺设 DN600 污水压力管，污水压力管过江后接入诸安线，最终到达诸安线与周义线交叉口，污水管总长度 8.7km。

沿诸安线铺设 2.8 公里的 d1000 污水重力管至城南 3 号泵站

(5) 山下湖污水处理厂至店口污水处理厂互联互通工程

在山下湖污水厂建设 1.0 万吨/日规模的山下湖污水转输泵站

沿诸店线铺设 7 公里长的 DN500 压力管至规划店口南污水处理厂预留接口，然后再沿诸店线铺设 7 公里长的 DN500 压力管至枫叶路现状污水管

(6) 姚江镇污水至主城区污水处理厂的互联互通工程

姚江镇污水泵站扩建至 0.60 万吨/日规模。

沿柯诸高速自北向南铺设长 9.6 公里的 DN400 污水压力管至学院路污水主管。

(7) 五泄镇镇区污水至主城区污水处理厂联通工程

新建五泄提升泵站 0.36 万吨/天。

沿绍大线，天元西路铺设长约 3.9 公里的 DN300 压力管至城区污水系统。

2、诸暨市中心城区补空白工程

(1) 三都北片区接大侣路污水主管建设工程

沿大侣西路、西二环路铺设 2.2 公里长的 d800 污水管道。

(2) 学院路污水管网建设工程

沿学院路自北向南铺设长约 1.6 公里的 d1000 污水重力管至大侣路。

(3) 江南里片区接入黄沙泵站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江南里小区西南侧新建 0.3 万吨/日规模污水泵站。

江南里小区新建 0.8 万吨/日规模污水泵站。

沿市南路新建 1.3 公里长的 DN300 污水压力管。

沿市南路、常泰路、丰南路新建 2.6 公里长的 DN500 污水压力管。

沿丰南路新建 1.5 公里长的 d600 污水重力管。

市南路—丰南路约 0.4 公里长的污水重力管需调整管径至 d400，并调整埋设深度。

(4) 艮塔路（暨阳路—人民北路）、暨阳路（浣江中学—李字天桥）污水管网

新建工程

沿艮塔路（暨阳路-人民北路）新建 0.5 公里长的 d1000 污水重力管。

沿暨阳路（浣江中学-李字天桥）新建 0.6 公里长的 d300 污水重力管

（5）商城路污水管网建设工程

由城南 4 号泵站沿商城路新建 1.6 公里长的 DN500 污水压力管至三环线西侧污水主管。

（6）三环路污水管网新建工程

由海亮泵站沿三环路新建 1.2 公里长的 d600 污水重力管。

（7）东二路泵站至高湖 2 号泵站污水管网新建工程

沿东二路铺设东二路泵站至高湖 2 号泵站长约 1.2 公里的 DN600 污水压力管

（8）城南（原王家井片区）污水泵站、管网建设

在王家井镇诸齐线东侧道路与周义线交叉口附近新建约 0.42 万吨/日规模的城南 1 号泵站。

沿诸齐线东侧道路新建长约 1.0 公里的 d400 污水重力管和长约 0.6 公里的 d600 污水重力管。

沿诸齐线新建长约 1.8 公里的 d600 污水重力管和长约 1.1 公里的 d800 污水重力管。沿南三环线新建长约 0.6 公里的 d1200 污水重力管与南三环线现状重力管相连接。

（9）燕尾山片污水泵站、管网建设工程

燕尾山片区现状小区周边新建 1600 吨/天规模的污水泵站。

由燕尾山规划泵站过江新建约 0.7 公里的 DN200 污水压力管至东江路。

燕尾山片区新建 d300 污水重力管将周边小区污水接入燕尾山规划泵站。

（10）城南碧桂园、橡树园小区污水外接项目

沿诸安线新建长约 1.1 公里的 d1000 污水重力管至城南 3 号泵站，污水管道建设与牌头污水处理厂至浣东污水处理厂的互联互通工程相衔接。

（11）上海城区域污水提升泵站项目

在上海城片区建设一体化泵站，并建设 DN300 污水压力管将上海城区域污水接入北二环路主管。

（12）西二环路（五纹岭隧道—五泄江）污水管网改造

西二环路（五纹岭隧道—五泄江）d300 污水重力管改造。

3、诸暨市中心城区市政污水管道检测清淤修复

诸暨市建成区管网检测工程被划分为 38 个工作单元，工作单元总面积达 108.51 平方公里。2025 年底需完成以上工作单元的污水管网检测和综合评估工作。根据管网检测和评估结果开展管网修复工作。

其中重点检测修复工作包括：

- (1) 北二环路污水倒虹管清淤修复
- (2) 东二路排水管渠溯源检测
- (3) 城东通天渠雨水汇入流域（暨东路、东一路、苕萝东路、东三路、祥安路、浣浦路等）污水管网、横穿雨水管渠的污水预埋管检测和综合评估
- (4) 友谊渠雨水汇入流域（文种路、聚力路、艮塔西路、跨湖路、协和路、涌金路等）污水管网、横穿雨水管渠的污水预埋管检测和综合评估
- (5) 北二环路渠、聚力路渠范围内管网检测和综合评估
- (6) 三都片区污水主管网检测和综合评估
- (7) 大唐街道污水主管网检测和综合评估
- (8) 诸湄线和环城北路交叉口污水管网改造、诸湄线（北二环—北三环路）

污水管网修复

- (9) 城东片区横穿暗渠污水管网修复
- (10) 印染集聚区周边道路污水管网修复
- (11) 大侣路污水管网修复
- (12) 协和西路、兴业二路污水管网修复
- (13) 江龙工业园区污水管网修复

4、诸暨市小区清污分流项目

雨污分流整治小区名单：福田花园、万风新天地、新世纪花园、金凤小区、浣南村、暨阳北路 61 号、云泰家园、景城嘉苑、众盛苑、恒大御澜庭、锦绣苑、上海城、金村、景瑞上府、丹桂华庭、旺泰小区、红泰小区、新泽苑、陶居苑、西城景苑、西城花苑、天玺名座、银泰小区、和泰小区、三联路周边村庄、富润大厦、南京联谊大厦、海亮学校、浣江中学、华都印染园区、人民医院、望云路（友谊路—环城西路）两侧，望云西路（环城西路—西二环路）南侧沿街商铺、

宝益路（西二环路—宝利路），宝兴路（西二环路—宝利路），健民路（西二环路—文种南路），西二环路（艮塔西路—健民路），丹桂华庭南侧、西侧，文种南路（健民路—迎宾社区）沿街商铺、望云路（艮塔路—友谊路）、三角广场周边、朱公路沿街商铺、翟山电排站、潭余电排站、金村电排站、北庄电排站、永丰电排站和五湖电排站雨污合流区域。

5. 智慧水务

本次市政管线智慧管理系统建设内容以地下各市政管线的数字化入库，智能运行、智能诊断、智能预警、在线监测、健康评估、风险预警、事故报警、监督管理等。

（二）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依据《财务评估报告》，本项目总投资 298237.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123237.00 万元，占 41.32%，资金来源：财政保障 123237.00 万元；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75000.00 万元，占 58.68%。

根据融资计划，本项目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75000.00 万元，其中：2024 年第一期已发行 20 年期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55000.00 万元，年利率 2.53%；2024 年第二期已发行 20 年期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82800.00 万元，2025 年 8 月调出 80000.00 万元，实际发行 2800.00 万元，年利率 2.38%；2025 年上半年已发行 20 年期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30000.00 万元，年利率 1.99%；2026 年第一期（本次）调入 2024 年浙江省其他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二十一期）——2024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山下湖镇中国淡水珍珠蚌良种选育基地（一期）项目 2500.00 万元，利率 2.38%，剩余期限 18.25 年；2026 年第一期（本次）发行 20 年期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38700.00 万元，年利率 2.6%；2026 年第二期计划发行 20 年期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46000.00 万元，年利率 2.6%。

（三）项目收入

依据《财务评估报告》等文件，用于平衡本项目债务本息的营运收入主要来源于管道收入、污水泵站处理收入。运营总收入约 384193.63 万元。

（四）项目实施单位

依据《关于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诸发改投〔2023〕10 号）、《财务评估报告》等文件，本项目实施单位为诸暨

市暨阳排水管理有限公司，实施单位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	主要信息
名称	诸暨市暨阳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1329846255A
注册地址	诸暨市陶朱街道环城北路 228 号
法定代表人	朱超
注册资本	8000 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	8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污水收集输送；泵站运行管理；管道维护、疏通；排水工程建设、安装；企业入网服务；进网水质水量检测；污水输送技术咨询。
营业期限	2015 年 03 月 19 日至 2035 年 03 月 18 日
登记机关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5 年 03 月 19 日
登记状态	存续

（五） 项目批复文件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取得的文件批复情况如下：

诸暨市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关于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诸发改投〔2023〕10 号），原则同意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批复项目建设必要性、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节能和环保、投资估算和资金来源等。

本所律师认为：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具有一定收入的公益性项目，其已取得项目批复，符合产业政策及地区发展规划；诸暨市暨阳排水管理有限公司为依法成立且合法存续的法人，具有相应的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符合其经营范围，具备实施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的主体资格。

三、 募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

依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出具的《财务评估报告》，项目运营期 2027 年至 2045 年，本项目可用于偿还融资本息的项目收益为 343077.29 万元，对应本项目融资到期本息总计 263136.68 万元，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30 倍。项目自身产生的收益能够偿还全部融资本息。

本所律师认为：依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出具的《财务评估报告》，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四、 本期债券的风险因素

（一） 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在存续期内，可能面临市场利率周期性波动，而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 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后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交易流通。本期债券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市场资金情况、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可能影响本期债券在相应交易场所交易的活跃度和流动性。

（三） 偿付风险

本期债券依据“财预〔2016〕155 号”第三条的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期债券偿债较有保障，偿付风险较低，但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将有可能给本期债券偿付带来一定风险。

（四） 评级变动风险

浙江省在国家发展全局中具有重要的政治地位和经济地位，在社会经济发展方面也取得了瞩目的成就。近年来经济平稳增长，经济质量不断增强，财政收入

实现质量高，地方债务风险可控。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出现宏观经济的剧烈波动，导致浙江省经济增速放缓、政府财政收入波动、政府债务风险扩大等问题，不排除发行人资信情况出现变化，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发生调整，从而为本期债券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五） 税务风险

依据“财税〔2013〕5号”规定，企业和个人取得的2012年及以后年度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发行人无法保证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发生变化。若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将影响投资者持有本期债券投资收益。

五、 本期债券的中介机构及相关文件

（一） 专项法律顾问及法律意见书

北京京师（杭州）律师事务所是本期债券发行的专项法律顾问，并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是经浙江省司法厅批准设立的合伙制律师事务所，现持有浙江省司法厅核发的《律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许可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31330000MD0073792N。本法律意见书已由两名执业律师及本所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本所律师认为：北京京师（杭州）律师事务所系经批准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合伙制律师事务所，具备为本期债券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的资质；为本法律意见书签名的两位执业律师均具备相应资格。

（二） 专项财务顾问及财务评估报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是本期债券发行的专项财务顾问，并出具《财务评估报告》。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现持有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032290554XH。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现持有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20855463270，持有北京市财政局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执业证书编号：11000010）。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财务评估报告》，评估

结论为：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预测信息（以下简称“预测信息”）根据《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合理预测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建设完成后的运营收入，在充分考虑相关环境、政策、未来发展趋势以及预测信息中的各项假设的前提下，本着谨慎的原则而编制的。我们认为本项目的收益可以覆盖本期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支出，可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本所律师认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系经批准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本期债券发行出具财务评价咨询报告的资质。

六、 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一）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具有一定收入的公益性项目，其已取得项目批复，符合产业政策及地区发展规划。

（二）诸暨市暨阳排水管理有限公司为依法成立且合法存续的法人，具有相应的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具备实施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的主体资格。

（三）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出具的《财务评估报告》，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专项债券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四）为本期债券发行提供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均具备相应的资格或资质。

综上，本期债券的发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财预〔2016〕155号”、“国发〔2014〕43号”、“财预〔2017〕8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备公开发行的法定条件。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京师（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诸暨市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效项目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法律意见书》之签章页)

本法律意见书一式四份，经本所律师及本所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北京京师（杭州）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刘宏辉

刘宏辉

律师：叶蓓蕾

叶蓓蕾

律师：曾燕情

曾燕情

二〇二六年七月六日